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MH HOLDINGS LIMITED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7)

委任副主席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李宗舜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自2023年4月12日起生效。

李先生，46歲，於2014年9月獲取赫爾大學會計學榮譽理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企業、財務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香港多家公眾及控股公司擔任高級職務。彼現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管理工作。彼於2000年3月至2003年1月獲委任為Amars Asia Limited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於2007年2月至2010年11月，彼獲委任為飲食天王(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於2013年5月至2016年1月獲委任為香港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彼於2015年5月至2017年8月獲委任為壹創作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3月至2021年12月獲委任為壹創作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彼於2016年2月至2018年6月於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8432)擔任高級管理職務。彼於2022年1月至2022年4月獲委任為K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3)年，此後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李先生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636,000港元，乃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職務與職責、經驗、資歷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彼於本公司的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45%。除本公告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李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暫停買賣

根據聯交所的指示，本公司的股份買賣已於2023年4月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零八分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章鑫

香港，2023年4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章鑫先生、催哈先生、李宗舜先生及Loh Teck Hiong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飛先生、羅紅會先生、李燕輝女士及陸偉明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rmhhk.com>刊載。